

2017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

1、**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。**为提高财政资安全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，2017 年，要求财政扶持资金在预算编制时都应填写绩效目标。同时，选择 19 个财政支出项目推行全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。为确保项目按照年初的预算绩效目标顺利实施，对全程预算绩效管理项目进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，全面掌握绩效目标实现程度、项目实施进程、支出执行进度。年度末，要求超过 50 万元以上的项目都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，在自评的基础上，选取部份项目进行重点评价。另外，配合业务科室开展了电子商务发展资金、燃煤锅（窑）炉淘汰改造财政补贴政策绩效评价。进一步增强了项目单位使用财政资金的绩效意识，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和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提升财政资金管理水平。

2、**完成全省上下联动绩效评价工作。**根据省厅部署，开展 2012-2014 年度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、2011 年地方政府五年期债券绩效评价，2015-2016 年度基层医疗服务体系补助政策绩效评价三个项目的联动项目，并按时向省里提交绩效评价报告。通过评价，掌握本县三个项目政策和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，分析政策和项目绩效，为后续政策和项目改进和完善专项资金管理提供决策依据。